

证券代码：000797

证券简称：中国武夷

公告编号：2017-109

债券代码：112301

债券简称：15 中武债

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书面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17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5 名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丘亮新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认真审议研究，与会董事一致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增加外部董事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的比重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原由丘亮新先生、林群先生、童建炫先生、雷云先生和陈金山先生等五名董事组成，现调整为由林群先生、童建炫先生、雷云先生和陈金山先生等四名董事组成，主任委员仍为雷云先生。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《关于聘任刘铭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总经理刘晓群先生提名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聘任刘铭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简历详见附件。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10 日

附件:

刘铭春先生简历

刘铭春，男，1973年4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会计学硕士。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福建省管理型会计领军人才。历任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业务主管，审计部副主任、主任，职工监事。现拟任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与本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（<http://shixin.court.gov.cn/index.html>）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shixin.court.gov.cn/>）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